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成立于 1955 年，属差额拨款单位。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为喀什地区卫健委直属的，是一所具备现代化诊疗设备和制药条件，集维吾尔医医疗为主，辅助维、西医结合诊疗、预防保健、临床教学、科研及维吾尔医药研究、研制和生产维吾尔医药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维吾尔医医院。主要任务：为人民健康提供医疗、护理、保健服务；根据地区卫健委、喀什卫校的规划和计划，承担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任务；开展维吾尔医药研究工作；积极开展保健与健康教育。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8 个处室，分别是：内一科、内二科、外一科、外二科、妇一科、妇二科、皮肤一科、皮肤二科、皮肤三科、急诊科、肛肠科、康复理疗科、药剂科、煎药室、检验科、特检科、影像科、手麻科、口腔科、制剂室、治未病科、门诊、护理部、医务部、院感科、质控办、外勤中心、党政办、人事科、科教科、医保办、财务科、设备科、保卫科、维研室、总务科、信息科、工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编制数 309，实有人数 445 人，其中：在职 278 人，减少 1 人；退休 167 人，增加 9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046.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13.7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225.0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1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2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1.5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3,732.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13,712.91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5.0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5.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111.71	支出总计	18,111.7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8,111.71	4,313.71	4,225.01	88.70						13,732.91	6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	32		组织事务	20.00									20.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1	1.00	1.00								0.91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00	1.00	1.00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00	1.00	1.0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0.91										0.91	
206	07	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91										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28	719.14	719.14							139.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28	719.14	719.14							139.1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58	162.58	162.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13	384.90	384.90							96.2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57	171.66	171.66							42.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1.52	3,593.57	3,504.87	88.70						13,573.77	64.18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02		公立医院	16,788.65	3,253.78	3,236.68	17.10						13,531.57	3.3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16,769.48	3,236.68	3,236.68							13,531.57	1.23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17	17.10		17.10							2.07	
210	04		公共卫生	65.93	65.93	20.33	45.6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0	0.60		0.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33	20.33	20.3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00	45.00		45.00								
210	06		中医药	86.88	26.00		26.00							60.88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6.88	26.00		26.00							60.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06	247.86	247.86							42.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20	240.30	240.30							40.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6	7.56	7.56							1.3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8,111.71	15,207.12	2,90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	32		组织事务	20.00		20.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1		1.91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00		1.00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00		1.0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0.91		0.91
206	07	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91		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28	858.2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8.28	858.2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58	162.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13	481.1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57	214.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231.52	14,348.84	2,882.68
210	02		公立医院	16,788.65	14,058.78	2,729.87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16,769.48	14,058.78	2,710.7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17		19.17
210	04		公共卫生	65.93		65.93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0		0.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33		20.3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00		45.00
210	06		中医药	86.88		86.88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6.88		86.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06	290.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1.20	281.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6	8.8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313.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313.7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4	719.1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93.57	3,593.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313.71	支出总计	4,313.71	4,313.7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313.71	4,203.68	110.0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00		1.00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4	719.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14	719.1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2.58	162.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90	384.9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66	171.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93.57	3,484.54	109.03
210	02		公立医院	3,253.78	3,236.68	17.10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3,236.68	3,236.68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7.10		17.10
210	04		公共卫生	65.93		65.93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0		0.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33		20.3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00		45.00
210	06		中医药	26.00		26.00
210	06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6.00		26.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6	247.8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30	240.3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4,203.68	4,140.43	6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5.21	3,855.21	
301	01	基本工资	1,003.49	1,003.49	
301	02	津贴补贴	597.55	597.55	
301	03	奖金	464.09	464.09	
301	07	绩效工资	663.58	663.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90	384.9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66	171.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30	240.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6	7.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7	4.6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7.41	317.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5		63.2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5		63.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22	285.22	
303	02	退休费	156.98	156.98	
303	05	生活补助	20.30	20.3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7.94	107.9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10.03	20.33	82.50				7.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110.03	20.33	82.50				7.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		1.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00		1.00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022 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3	20.33	81.50				7.20				
210	02		公立医院		17.10		17.10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项目	17.10		17.10								
210	04		公共卫生		65.93	20.33	45.6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 (食品安全保 障)	0.60		0.6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 (第一批)	20.33	20.33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项目	45.00		45.00								
210	06		中医药		26.00		18.80				7.20				
210	06	01	中医 (民族医) 药专项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 项目	6.00		6.00								
210	06	01	中医 (民族医) 药专项	2023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20.00		12.80				7.2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项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111.7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收入预算 18,111.7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225.01 万元，占 23.33%，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20 万元，增长 19.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等原因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费用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8.70 万元，占 0.49%，比上年预算减少 123.30 万元，下降 58.16%，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属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3,732.91 万元，占 75.82%，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2.32 万元，增长 19.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聘用人员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等原因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费用增加，医院运转经费增加，单位资金项目预算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65.09 万元，占 0.36%，比上年预算增加 65.0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补助资金结转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支出预算 18,111.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207.12 万元，占 83.96%，比上年预算增加 2,043.41 万元，增长 15.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聘用人员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等原因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费用增加，医院运转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2,904.59 万元，占 16.04%，比上年预算增加 791.90 万元，增长 37.48%，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设备采购项目、老城区门诊改造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13.7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13.7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地区科技计划项目，开展强心艾维西木口服液和驱白艾力勒思亚散的研究；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1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和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593.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和社会保障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313.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03.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8.56 万元，增长 19.9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等原因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费用增加。

项目支出 110.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66 万元，下降 47.70%。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科学技术支出（类）1.00 万元，占 0.02%。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9.14 万元，占 16.67%。
- 3、卫生健康支出（类）3,593.57 万元，占 83.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2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62.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03万元，增长25.50%。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数增加，同时退休人员补贴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84.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9万元，增长1.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71.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84万元，增长6.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3,236.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9.67万元，增长23.2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等使在职人员经费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7.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59万元，下降55.80%。主要原因是助理全科医生培养培训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0.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3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食品安全保障）。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20.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3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3年医务人员临时补助项目。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5.00万元，下降5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3年预算数为2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4.00万元，下降74.00%。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40.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74万元，增长16.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7.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9万元，增长69.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203.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40.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3.2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179 号、喀地财社〔2022〕67 号）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关于开展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机场工作的通知（方案）》，主要用于师资培训培训费 5.4 万元，专家评审劳务费 0.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新卫科教函〔2022〕29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10 名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费 16.91 万元，培训期间其他费用 0.1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食品安全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经费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194 号、喀地财社〔2022〕101 号）

预算安排规模：0.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食品安全保障任务 0.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新财社〔2022〕181 号、喀地财社〔2022〕72 号）

预算安排规模：4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相关工作要求，用于专用材料费 4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23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新财社〔2022〕195 号、喀地财社〔2022〕107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自治区中医临床重点专科妇科（优势病）专科建设项目方案》，人才培养培训费 11.8 万元，中医特色诊疗专用设备购置费 7.2 万元，中医特色诊疗书籍采购办公费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2 年度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拨付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喀地财教〔2022〕54 号）、《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原材料、化验试剂采购专用材料费 0.5 万元，数据采集技术委托业务费 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第一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拨付 2023 年喀什地区本级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的通知》（喀地财社〔202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3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医务人员临时补助费用 20.3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51 万元，增长 155.66%。主要原因是离退休特需费及活动费、“民族团结 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政府采购预算 2,758.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58.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58.04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02.9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7565.24 平方米，价值 4958.56 万元。

2. 车辆 6 辆，价值 175.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20.6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5 辆，价值 154.2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09.6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6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4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109.03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2,710.7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年喀什地区本级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白似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33	其中：财政拨款	20.3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预算为 20.33 万元，参与一类普通区防疫一线临时工作人数共计 80 人，共计天数 370 天。参与二类普通区防疫一线临时工作人数 166 人，共计天数 631 人。项目的实施，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不断提高医务人员幸福感和生活水平，受补助人员满意度超过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一类普通区防疫一线临时工作天数	>=370天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二类防疫一线临时工作人数	>=166人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二类防疫一线临时工作天数	>=631天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防疫一线临时工作天数	>=1001天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补助）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一类普通区防疫一线临时工作人数	>=80人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改善情况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阿布都热西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金额 45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 3 批次采购草药、中成药等药品，每批次 15 万元，项目的实施，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采购批次	>=3 批	预算支出标准	2 批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 =30.5 0%	其他标准	48.75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负债率	< =40.4 0	其他标准	17.6%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 =9.35 天	其他标准	9.6 天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三级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	较上年提高	其他标准	较上年提高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三级公立医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	较上年提高	其他标准	较上年降低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每批药品平均成本	<=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33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 =6.33 %	其他标准	-13%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出院患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 =4.15 %	其他标准	-15%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 与出院人次数比	较上 年降 低	其他标准	较上 年降 低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96%	其他标准	95.54 %	4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	> =95%	其他标准	38.19 %	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	> =95%	其他标准	43.39 %	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依特拉·那麦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10	其中：财政拨款	17.1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金额 17.1 万元，主要用于培养培训助理全科医生，每人每年 1.71 万元，共 10 人，项目的实施，按照自治区卫健委《关于开展 2021 年维吾尔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2 年维吾尔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为基层培养一批留得住、用得上的临床技术骨干，全面提高基层维吾尔医药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完成率	=100%	其他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的人数	=10 人	其他标准	5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阶段考核次数	=1 次	其他标准	1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90%	其他标准	9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阶段考核时段	2023 年 7 月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人均成本	<=1.71 万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2 万元/人/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参培助理全科医生的业务水平	提高	其他标准	持续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的满意度	>=99%	历史标准	99%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提开木·瓦合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投资6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人才培养,指导老师每人每年1万元,共2人,培养继承人每人每年1万元,共4人。项目的实施,持续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指导老师人数	≥2人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继承人人数	≥4人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次数	=1次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其他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指导老师项目成本	=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继承人项目成本	≤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人才技术水平及服务能力	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项目（食品安全保障）			项目负责人	开日买·肉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60	其中：财政拨款	0.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预算 0.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及时上报食源性疾病病例。提高群众食品安全知晓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9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规范上报食源性疾病病例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食品安全知晓度	>=65%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23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古力娜尔·阿布都克由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 主要用于中医药人才培养及中医诊疗设备采购, 人才培养每人每年 0.95 万元, 共 8 人, 邀请专家每人 1.5 万元, 共 2 人。采购 1 批中医药诊疗书籍, 共计 1 万元。采购中医药诊疗设备 1 批, 每批次 7.2 万元, 项目的实施, 为加强我院医院内涵建设, 进一步发挥维吾尔医药特色和优势, 培养中医专病专科人才 8 人, 邀请 3 名临床重点专科专家来我院指导工作。提高以维吾尔医诊治各种疾病的能力与医疗质量, 促进维吾尔医医药防病、治病能力和学术水平的提高, 更好地发挥维吾尔医医药特色和优势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维吾尔医药服务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学术论文	≥2 篇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中医药诊疗设备批次	≥1 批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中医特色诊疗有关书籍批次	≥1 批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邀请专家指导工作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中医专病专科人才培养人数	≥8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中医专病专科人才培养合格率	=80%	其他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表学术论文平均成本	< =0.6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中医药诊疗设备平均成本	< =7.2 万元/批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中医特色诊疗有关书籍平均成本	< =1 万元/批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邀请专家指导工作平均成本	< =1.5 万元/人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中医专病专科人才培养平均成本	=0.95 万元/ 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维吾尔医对妇科疾病诊治能力与医疗质量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老城区门诊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阿布都热西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0.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院老城区门诊“百年名医堂建设，用地面积 400 平方米，三层共计 1200 平方；投入 600 万元，建设集维吾尔医内科、骨科、妇科、康复理疗科、按摩、针灸、泡脚、茶饮、传播新增中医维吾尔医药文化和养生保健知识，打造成集医疗、传承、康复和展览为一体的古城百年名医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百年名医堂”门诊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工程量	>=12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百年名医堂”门诊正常运转率	=60%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克木·阿布都热西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82.7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382.7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金额 1382.7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车辆 2 辆共计 60 万元；电梯 6 部共计 260 万元；医疗专用设备 120 个共计 994.04 万元；家具用具 130 个共计 11.11 万元；办公电子设备 74 个 57.55 万元，项目的实施，为满足不断增强的广大人民群众健康服务需求，满足广大患者的诊治需求，加快诊治效率，提高诊疗准确率，开展新医疗项目，缓解“看病难”，为提升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原则，提高住院诊疗患者满意度，促进我院事业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医疗专用设备数量	>=12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办公电子设备数量	>=74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办公家具用具数量	>=13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车辆数量	>=2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电梯数量	>=6部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医疗专用设备成本	<=994.0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购置办公电子设备成本			<=57.5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办公家具用具成本			<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1.1 1万元				分	
		购置车辆成本	<=6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购置电梯成本	< =26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社会 效益 指标	满足患者需求提升医疗保 障能力	提高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尼加提·多力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28.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28.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年度总金额 728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专用设备 4 个共 83 万元，采购软件 21 个共 545 万元，网络安全三级等保评测 1 次共 100 万元。项目的实施，为提升我院信息化服务能力，更好的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设备采购数量	≥4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软件采购数量	≥2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网络安全三级等保测评	≥1次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软件采购成本	<=54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专用设备采购成本	<=8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网络安全三级等保测评成本	<=10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80%	其他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3年4月25日